



《九评共产党》一书真实深刻揭露了中共邪恶本质，截至2010年8月13日止，已有超过7843万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

中共为什么迫害法轮功？

1989年“六四”天安门屠杀之后，中共的意识形态彻底破产，中共已无法用马、列、毛的原教旨主义整合其党徒，而转向了用全面腐败来换取党徒的忠心。此时法轮功学员修炼“真善忍”，展示出来的道德风貌打动了民众尚存的内心善良，引来上亿民众的敬意，参与修炼，法轮功这面道德的镜子照出了中共的一切不正。

* “真善忍”与“假恶斗”

法轮功讲“真善忍”，共产党讲“假恶斗”。法轮功倡导“真”，这包括说真话、做真事。而中共却一直依靠谎言洗脑。法轮功倡导“善”，包括遇事考虑他人，与人为善。而共产党一直提倡“残酷斗争、无情打击”。法轮功倡导出现矛盾时反思自己的问题，这种世界观无疑是向内自省的，与中共向外的斗争哲学截然对立。斗争却是共产党获得政权和维持生存的主要手段。从意识形态上来说，共产党赖以生存的“哲学”与法轮功的教导是截然对立的。

法轮功的发展方式是人传人，心传心，法轮功修炼者自觉实践着“真善忍”。同时，法轮功对人身心健康改善，使修炼人数快速增长，短短七年的时间，就从无到有，发展到一亿人。

* “有神论”与“无神论”

法轮功是有神论信仰。共产党是无神论。真正的有神论信仰，对于共产党一定是重大挑战。因为共产党的执政合法性来源就是所谓的“历史唯物

主义”人间的“先锋队”，也就是“共产党”的领导。同时，因为要建立“人间天堂”，所以只能依靠“无神论”使得道德善恶可以被共产党随意解释，因此也就根本无真正道德善恶可言，民众只要记得党永远“伟大光荣正确”就行了。然而有神论给了民众一套不变的善恶标准，对法轮功修炼者来说，一件事情对不对是用“真善忍”来衡量。这对于中共一贯的“统一思想”显然也成了障碍。

尤其当修炼法轮功的人数超过了中共党员人数的时候，中共发自内心的恐惧与嫉妒可想而知。

* 江泽民和中共相互利用迫害法轮功

江泽民靠谎报简历起家，当然害怕“真”；以镇压民众而飞黄腾达，当然不喜欢“善”；以勾心斗角的党内斗争维持权力，当然不爱听“忍”。江泽民的阴暗心理、独裁权欲、残暴人格和对“真善忍”的恐惧成为江泽民无端发起镇压法轮功的原因。

虽然江泽民一心想要“消灭”法轮功来发泄私愤，不过，江泽民热衷于卖弄自己和玩弄政治权术，其无能和不学无术广为人知，对于扎根于中国传统文化、有着广泛社会基础的炼功群众，江泽民一个人几乎无能为力。然而恰好中共这台暴政机器已经磨砺成熟，

并且也要铲除法轮功，作为共产党总书记的江泽民于是因风吹火，轻轻按下了启动镇压的按键。

由于都惧怕和嫉妒法轮功，中共与江泽民互相利用迫害法轮功，二者的命运也因此绑在了一起。

修大法浪子回头 做好人遭中共判刑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二日】听到刘运潮在黄石遭中共邪党绑架的消息，我不由的愤慨了。我十年前就认识刘运潮。他因为修炼法轮功，从一个街头混混变成了一个道德高尚的人，一个同化“真、善、忍”的佛法修炼者，现在中共邪党却阴谋判他的刑，这不是邪恶是什么？！

记得一九九八年的一天，刘运潮跟我说他的修炼体会。他说：我从小就最爱打架，学校为此多次找我家里，家里也伤透了心，我成了个不可救药的坏孩子。长大后在一建筑队当泥瓦工，吊儿郎当，街道、单位也对我无可奈何，我也觉得自己坏透了，心也挺苦的，活的真没意思，就破罐子破摔吧。成家后，生活非常困难，但称霸打架就来劲，我靠踩三轮维持生计，常常是以老大的架势抢同行的生意，人见人怕。我这样的人，却幸运的遇到了法轮功，人生从此改变了。那是一天早上，我到公园溜达，听到炼功音乐声，上前去看，看到了“法轮功简介”，里面讲修炼心性、性命双修、同化宇宙特性“真、善、忍”等等，我感觉很好，当即决定修炼法轮功、参加集体炼功。

他说：我悟到修心性从当下开始，于是洗心革面，不再游手好闲、寻衅滋事，而是自食其力，本本分分做做人，严格按照“真、善、忍”要求自己。我这个往日的霸王学会了礼让，遵守规矩排队做生意了。有一次轮到我载一对父子，当我吃力地将那肥胖的父子二个送到后，他们不付钱就走。我提醒对方没付钱，对方却骂骂咧咧说我没长眼睛，我火冒三丈，准备上去就两拳，但一想我现在是修炼人了，打不还手、骂不还口，就忍住了，这时那父子俩已走远了，我这趟虽没赚到钱，但守住了心性，也值。他说：又一次，我拉三位客人，谈好了价，拉到巷子口，巷子里却道路泥泞，还有水坑，她们一看三轮很难进去了，就说算了，我们下吧。这时我想到自己是个修炼人，处处要为他人着想，于是我从坐板上下来，踏着泥泞、淌着水坑，吃力拉车将她们送到了家门口。她们非常感激，要加钱给我，我坚持不多收钱，在名利面前不动心。这时，我感觉好极了。只要真修，才能享受到无私无我的快乐。我成天乐呵呵，完全变了个人，我妻子也夸我完全翻个了，现在是我经常伺候妻子，知道了嘘寒问暖。

刘运潮说到这里，这个一米八零的男子汉，泪水直在眼眶打转转。真是幸遇法轮大法啊！

回忆刘运潮的修炼故事，我不知怎的鼻子发酸。如今是非黑白颠倒，昔日混混变成了对家庭对社会有益的好人，不顾个人安危走向社会告知世人真相救度众生，却横遭绑架，还面临非法判刑。中共邪党行恶，天理不容！在此，强烈要求无条件释放刘运潮。正告那些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法网恢恢，善恶有报，千万不要做历史的罪人；明白真相是得救的希望，走新生之路。

一位残疾老人在法庭上的辩护词

河南开封市杞县63岁的残疾老人王赞美，家住杞县青龙街。自幼患小儿麻痹症，左腿失灵，几十年来每天都要跌倒数次；因车祸残腿又粉碎性骨折，住医院动两次手术均未奏效，拄拐度日；后又得了心脏病、脑供血不足，医院诊断：脑血栓前兆。她生不如死，苦不堪言；修炼法轮功之后，疾病痊愈。

自从99年7月20日以后，一个身患多种疾病的残疾人，为修炼真、善、忍，做好人却多次遭迫害坐牢。2009年6月，在开封女儿家，她又被开封龙亭区派出所绑架，被开封市“610”（注：中共迫害法轮功的专门秘密机构，凌驾于公检法之上）非法关押在通许县看守所。

2010年4月14日上午开封市龙亭区法院在通许县法院对王赞美非法开庭，法庭上，老人做了自我辩护。辩护完毕，法庭上寂静片刻，审判长问“有什么要求吗？”王赞美说：“1、要求无罪释放。2、要求法官们主持公道，伸张正义，立即停止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无罪释放所关押的法轮功修炼者。”下面是王赞美老人的部份辩护词：

尊敬的审判长、审判员、书记员及在座的各位法官：

我是一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合法公民，是一位曾在极端病痛中度日如年、想自绝人生的，而得法轮大法后无病一身轻的残疾老人。只是因为我修炼了法轮大法，以真、善、忍为准则，做一个打不还手，骂不还口，做一个无私无我，处处为别人着想的好人，却一次次遭迫害，一次次被绑架，关押，劳教，勒索钱财，坐牢，而今天又在人民的法庭上被非法受审，我感到很痛心。对那些为了一己之私，不顾良心道义、正邪不分、只执行上边的命令而不执行法律的执法者感到悲哀、耻辱。

我没有触犯国家的任何法律，所谓的“破坏法律实施”罪名是不成立的。《宪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因此，公民信仰有神论、法轮功等都是合法的。请问各位法官，我破坏了哪条法律实施？

起诉中对我的指控与事实不符，完全是迫害。说我多次被抓是“惯犯”这不成立。从1999年7月20日中共邪党迫害法轮功以来，我多次遭到邪党执法机关耍流氓的拐骗、抢劫、坏人的构陷，这是事实。但是究竟谁在犯法？下面是我每次被绑架的真相。

2000年我去北京上访，想从自己的身心巨变告诉政府大法的美好，却被警察抓到北京西城看守所非法关押十八天，回杞县后又被关押一个多月，被杞县“610”和公安局国保大队敲诈我家3000元钱才放出。

2001年1月18日下午，我正在家做饭，县公安局国保科再次用谎言把我骗进公安局，送进拘留所非法关押。当时儿子说，让我妈回家过个年吧，他们说拿5000块钱就让你妈回家过年。儿子实在拿不出来，因此，又被不法人员们扣上个“扰乱社会秩序”的帽子送进看守所长时间非法关押。一直关到2001年5月25日，又敲诈我家500元钱才把我放出去。

2001年8月13日深夜一点多，杞县城镇派出所所长杨玉梅指使恶警把正睡觉的我抬上警车，绑架到该派出所并跟几个只穿三角裤头的男犯同关一室。

这种没有任何依据的随便入民宅抓人关押的行为，不仅非法而且极为流氓可耻。于是，我就把这种侵犯人权的行为写出来，递给当地的各级政府。可是每递一次，当时是没什么结果，随后等待我的，并不是秉公处理，而是一次甚过一次的绑架和折磨。有时是正在睡觉，有时是正在做饭，就平白无故的被一帮警察给抬走，还有被骗去的。

如：2002年9月26日深夜，我在家睡觉，睡梦中听到急促的打门声。随着丈夫开门，闯进来六、七个彪形大汉，既没穿警服，也没有任何手续，进屋就象土匪一样乱翻，而后又把我抬走，强行被劫持到县看守所。我看守所我因不放弃信仰，遭到了恶人的各种残酷的酷刑折磨。

2003年10月17日下午5点，我正在舅舅家照顾年老多病的舅舅、舅母，杞县城关镇派出所所长杨玉梅，又带领十几个警察突然闯入，土匪般把我舅舅家翻了个乱七八糟，后又到我家抄家，在任何证据都没有的情况下，又以所谓‘扰乱社会秩序’的罪名非法关押我50天。2004年9月13日下午2点我到上一级机关开封市政法委，递交几年来对我迫害的申诉材料。可是那里官员对我的材料看都不看就给撕了个粉碎，还叫杞县公安局把我带走拘留了8天。

2005年12月6日前夕，开封市“610”和市公安局人员曾接连两次到我家骚扰，都被我的讲真相、摆道理说的哑口无言。他们恼羞成怒，唆使杞县公安局国保科抓捕我。杞县公安局国保科的恶警都知道，直接到我家里抓人，每次都被家人和街坊邻居们指责得狼狈而归。这次，他们设计让杞县城内派出所给我打电话，谎称要给丈夫办理户口。以前多次到派出所为丈夫办户口（丈夫的户口不在本地），派出所不给办理。这次恶人以办理户口为诱，将我骗到派出所后再绑架。就这样，我被非法劳教一年半，强行送往郑州十八里河女子劳教所迫害。”

我每一次被迫害都给九十多岁的母亲及家人带来痛苦和病灾。可怜母亲、老伴于2009年1月相继离开人世。因我无经济来源，靠给人家当保姆维持生活，在2009年5月去开封女儿家。为了减轻女儿的经济负担，又给人家当保姆。但是不到一个月又被开封市“610”和开封龙亭区派出所构陷以“破坏法律实施罪”绑架，并以所谓的“惯犯”被非法批捕、非法开庭。

尊敬的法官先生们，这就是邪党说的“惯犯”。从我辩护词中你们会很清楚，是谁在犯罪，是谁在违法，是谁正，是谁邪，谁善、谁恶，谁好、谁坏。

我一个60多岁的残疾老婆子，修炼法轮功只求有一个好的身体，摆脱疾病的痛苦折磨，修心向善，对得起自己的人生，少给儿女们增添麻烦，过个好的晚年，不料却一次次被迫害，现在又坐在人民的法庭上受审，所以我感到痛心，难过。不止为我自己，也为十一年来在中国大陆那些和我一样无辜受审的所有法轮功学员痛心和难过。

尊敬的法官先生们，望你们听到我的陈述以后，主持公道，对得起自己的良心，为民做主，做一个公民的好法官。不要为了一己之私，助纣为虐。要知道善恶有报是天理，只等来早与来迟。中共迫害好人、残害善良，人不治天治，天灭中共，这是不可否定的事实，望你们给自己和家人留一条后路，不要当中共的殉葬品。再希望你们赶快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废除毒誓，才能远离灾难，给自己和家人选择一个美好的未来。

